

证券代码：300159

证券简称：新研股份

公告编码：2016-067

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周卫华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，现将减持实施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单位：元)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比例 (%)
周卫华	大宗交易	2016年12月27日	13.64	12,900,000	0.866%
	大宗交易	2016年12月28日	13.27	15,000,000	1.006%
	合计		-	27,900,000	1.872%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周卫华	合计持有股份	258,900,955	17.372%	231,000,955	15.500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27,930,720	1.874%	30,720	0.002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230,970,235	15.498%	230,970,235	15.498%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8号—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份

减持信息披露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规范运作指引》的相关规定。

2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周卫华在重大资产重组中承诺：本人在本次交易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，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。截止目前，周卫华先生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不会导致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
3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周卫华承诺，本次出售股份交易完成后，六个月内不再进行减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相关股东减持情况说明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